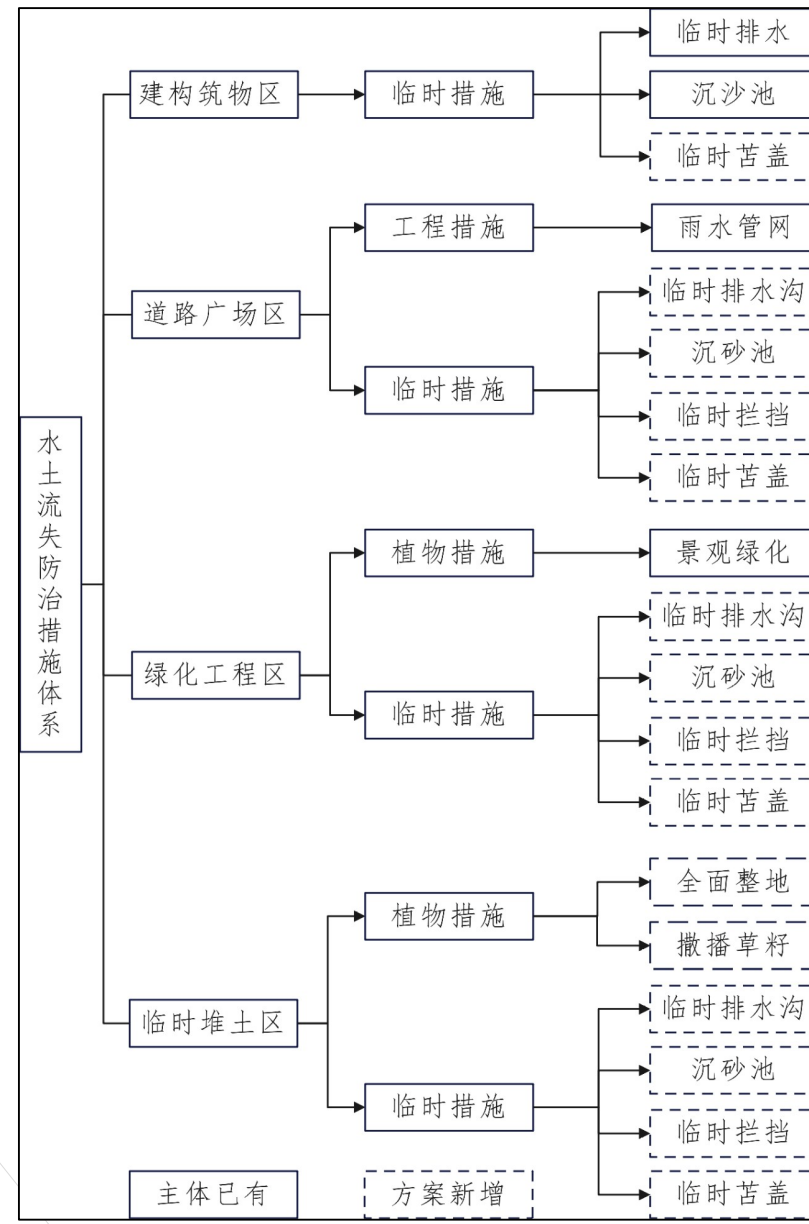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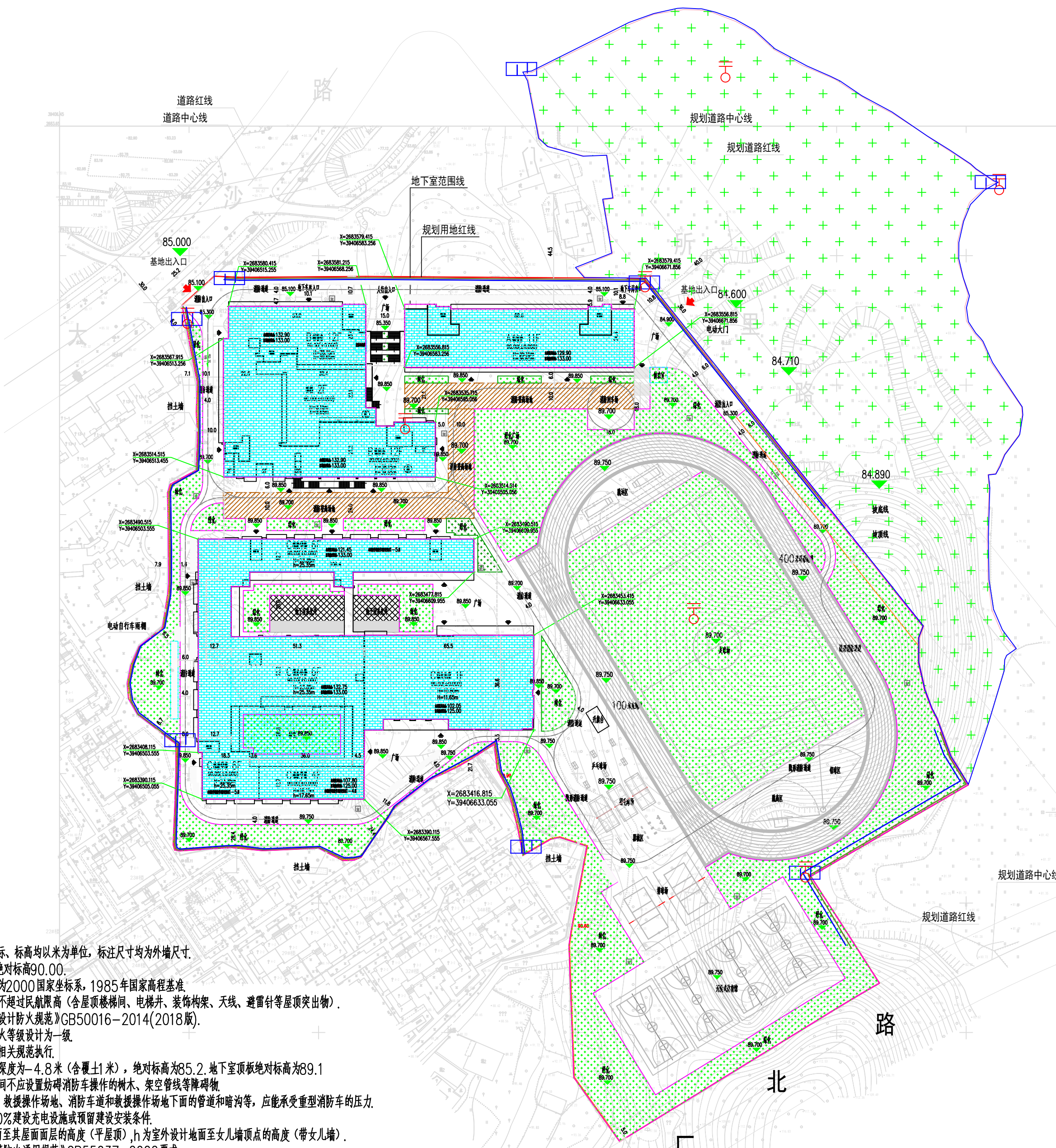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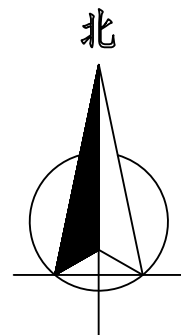




图例	
—	防治责任范围
—	临时排水沟
 	沉砂池
	临时拦挡
 	景观绿化
 	撒播草籽
 	监测点

图 例	
 	本次设计建筑物
	地下车库轮廓线
	规划用地红线
	道 路
90.00(±0.000)	室内地面标高
89.700	室外地面标高
▲	基地出入口
▲	建筑出入口
H=38.3m	建筑高度
R12	转弯半径
 	车库口
 	绿地
 	消防控制室
 	配电房
 	垃圾收集点
 	消防登高场地
X=268330.115 Y=394066.155	坐标
 	林荫式植草砖非机动车位
7.80% 60.00m	道路坡度与坡长
 	电动自行车充电车位
	放坡线
	挡土墙
 	走廊、飘窗、阳台、 空调机位、雨棚的投影线

说明:

1. 本图所注尺寸、坐标、标高均以米为单位, 标注尺寸均为外墙尺寸。
2. ± 0.00 相当于绝对标高90.00。
3. 本总图所用坐标系为2000国家坐标系, 1985年国家高程基准。
4. 本项目建筑总高度不超过民航限高(含屋顶楼梯间、电梯井、装饰构架、天线、避雷针等屋顶突出物)。
5. 本规划符合《建筑设计防火规范》GB50016-2014(2018版)。
6. 本规划建筑物的耐火等级设计为一级。
7. 未说明部分按国家相关规范执行。
8. 地下车库为一层, 深度为-4.8米(含 ± 1 米), 绝对标高为85.2。地下室顶板绝对标高为89.1。
9. 消防车道与建筑之间不应设置妨碍消防车操作的树木、架空管线等障碍物。
10. 消防车道的路面、救援操作场地、消防车通道和救援操作场地下面的管道和暗沟等, 应能承受重型消防车的压力。
11. 建筑停车位应100%建设充电设施或预留建设安装条件。
12. H 为室外设计地面至其屋面面层的高度(平屋顶), h 为室外设计地面至女儿墙顶点的高度(带女儿墙)。
13. 本规划满足《建筑防火通用规范》GB55037-2022要求。
14. 按照《建筑物移动通信基础设施工程技术标准》(GB 151456-2023)、《关于进一步明确新建、改建、扩建建设项目落实移动通信基础设施建设的通知》(梅通建函〔2024〕5号)的要求, 建筑物建设单位需按要求落实5G基站及室内分布系统建设内容, 与主体建筑物“同步规划、同步设计、同步施工、同步验收”。

规划总平面图 1:1000

梅州鑫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				
审 定		邓旭强	梅州市华业外国语 高级中学	方案	设计
审 核		何有飞		水土保持	部分
设 计		蔡序	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水土保持措施布设竣工验收图		
校 对					
设计证号			比 例	见图	日 期
			工程号	××	2026.05
				图 号	附图 2